

# 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105年度第2次會議



衛生福利部  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## 中央及地方政府食品安全會報 執行及運作現況

衛生福利部  
105年6月

# 大綱



衛生福利部  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一. 食品安全會報法源依據

二. 中央及地方政府食品安全會報執行及運作現況

三. 結語



衛生福利部  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# 一、食品安全會報法源依據

# 食品安全會報法源依據



衛生福利部
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103年12月10日修正公布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(簡稱「食安法」)第2條之1，奠定中央及地方應設立食品安全會報之法源依據，強化全國食品安全事務之協調、監督、推動及查緝。

提升食安管理  
層級

會報召集人

中央：行政院院長  
地方：首長

強化會報職責

行政院(中央)

職司**跨部會**協調食品安全風險評估及管理措施，建立食品安全衛生之預警及稽核制度。

地方政府

職司**跨局處**協調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措施。

訂定開會頻率  
、中央會議資訊公開

★至少**每三個月**舉行一次會議

★中央會報**決議**事項，應每季**追蹤**管考**對外公告**，並納入每年向立法院提出之施政方針及施政報告。



衛生福利部  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## 二、中央及地方政府食品安全 會報執行及運作現況

# 食品安全管理架構

## 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

- 依**食安法第2-1條**成立，由院長擔任召集人，衛福部為幕僚機關。
- 職司跨部會協調
  - ① 食品安全風險評估及管理措施
  - ② 建立食品安全衛生之預警及稽核制度。

行政院

(依**行政院處務規程**  
設置常設性任務編組)

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

召集人：院長  
副召集人：副院長

食安辦

1. 協助政策之擬定
2. 政策執行協調及督導
3. 推動食安相關業務

管理協調組

應變溝通組

稽查取締組

資訊服務組

會報執行長  
衛福部長

聯稽小組  
風評小組

(業務主管機關)

(會報幕僚機關)

衛福部

農委會

環保署

法務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通傳會、外交部、  
內政部、經濟部、海巡署、公平會、陸委會

環境保護與食品安全協調會報  
(三部會署副首長會議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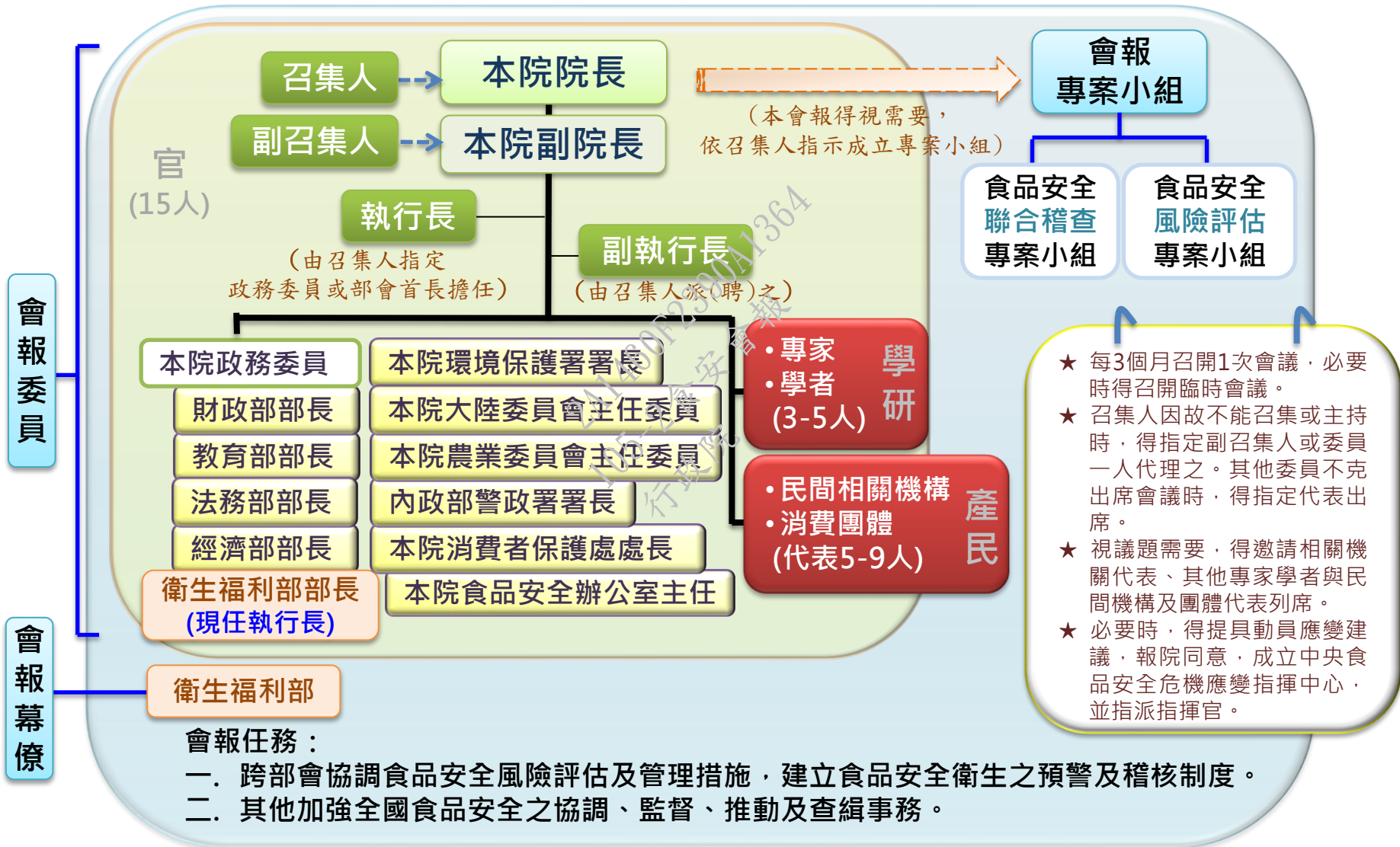
食藥署等

防檢局等

毒管處等

地方政府

# 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組織架構及執行現況



# 歷次會議資訊公開上網，供各界即時查看

衛生福利部  
食品藥物管理署

網頁路徑：首頁>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專區  
網址：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456211

行政院  
食品安全資訊網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 
FDA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

字級大小: [A] [A] [A]

公告資訊 機關介紹 業務專區 法規資訊 便民服務 出版品

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  
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

- 成立緣起
- 設置要點
- 會報委員
- 相關資訊
- 歷次會議
- 會報新聞
- 追蹤辦理情形

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 食品安全資訊網  
Food Safety, Executive Yuan

關於我們 政策辦理現況 食品知識家 活動專區 網路幫忙專區 相關連結

行政院  
食品安全資訊網

分類：全部 區域檢索：請輸入

序號	標題
1	「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」105年度第1次會議紀錄
2	「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」104年度第4次會議紀錄
3	「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」104年度第3次會議紀錄
4	「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」104年度第2次會議紀錄
5	「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」104年度第1次會議紀錄

追蹤辦理情形

分類：全部 區域檢索：請輸入關鍵字

序號	標題
1	105年第1次會議追蹤表
2	104年第4次會議追蹤表
3	104年第3次會議追蹤表
4	104年第2次會議追蹤表

會報新聞

分類：全部 區域檢索：請輸入關鍵字 搜尋

序號	標題
1	張揆：請各部會配合聯稽 加強查察結果串連勾稽 強化管理措施(另開視窗)
2	毛揆：結合跨領域跨部門力量共同推動食安工作 打擊不法業者維護國人飲食安全(另開視窗)
3	毛揆：務實檢討食安法規 妥適規劃聯合稽查品項(另開視窗)
4	毛揆：建立完善食安體系需跨部會協力 並借重民間團體智慧(另開視窗)
5	毛揆主持食安修法後首次「食品安全會報」 盼政府、業者、民眾協力維護食品安全(另開視窗)

自104年2月13日成立至今，104年共計召開4次會議，  
105年至六月底，共計召開2次會議

# 各地方政府均依法召開食品安全會報

(統計105年迄今)

- 依據食安法第二條之一第二項，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應設立食品安全會報，並由首長擔任召集人，至少每三個月舉行會議一次。

1	臺北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員會	12	彰化縣食品藥品安全會議
2	新北市食品藥品安全會議	13	臺中市政府食品藥物安全會報
3	基隆市食品安全會報	14	南投縣政府食品安全會報
4	桃園市食品藥物安全會報	15	高雄市政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
5	新竹市食品安全會報	16	屏東縣政府食品安全會報
6	新竹縣政府食品安全會報	17	宜蘭縣政府食品安全會報
7	苗栗縣食品安全委員會	18	花蓮縣食品安全會報
8	雲林縣藥物食品安全會議	19	臺東縣政府食品安全會報
9	嘉義市食品安全推動委員會	20	澎湖縣政府食品安全會報
10	嘉義縣食品安全會報	21	金門縣政府食品暨農產品安全會報
11	臺南市政府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小組	22	連江縣食品安全聯繫會議

# 參、結語

2A1460F2390A1364  
105-2食安網報  
行政院

# 跨域協力打擊不法，確保食安，消費放心

## 守護食安 全臺動起來



衛生福利部
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食品安全管理為各級政府施政重點，未來將結合食安五環，從源頭控管、重建生產管理、擴大查驗檢驗、加重黑心廠商責任及共同與全民監督食安面向著手，共同健全我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，保障國人飲食安全。



衛生福利部  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報告完畢，恭請裁示！

105-2食安會報  
行政院